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54号）核准，公司向博弘数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八名特定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2,9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72,990,000.00元，扣除总发行费用18,320,000.00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4,670,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358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454,670,000.00元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年产6万套商用车冷却模块及年产4万套工程机械冷却模块生产建设项目	12,800.00
年产1万套SCR系统及年产8万套SCR转化器生产建设项目	10,950.00
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5,100.00
合计	48,85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3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目前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年产6万套商用车冷却模块及年产4万	12,800.00	4,789.00

套工程机械冷却模块生产建设项目		
年产1万套SCR系统及年产8万套SCR转化器生产建设项目	10,950.00	6,140.44
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5,100.00	10,883.96
合计	48,850.00	21,813.40

三、本次项目延期的具体内容

公司拟调整上述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原预计完工日期	调整后完工日期
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13年12月	2014年10月

公司曾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编号：2013-029）。

四、本次项目延期原因

受宏观经济影响，2013年前三季度公司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产品市场需求回升速度缓于预期，在不影响产品供给的前提下，公司本部调整产能布局，合理布置生产线，已基本满足客户需求。目前公司正加快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厂区配套建设与设备采购。

五、本次调整对于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建设项目延期的调整本着安全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避免资金浪费，有利于公司整体经营。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延期投产，是公司通过对募投项目市场行情、客观情况的变化判断而做出的合理安排，使募投资金发挥更高效益。募投项目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延期是根据市场的实际需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采

取审慎的态度适当调整项目投资进度，不会对项目及公司效益造成重大影响。本次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的设计产能，本次项目延期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认真仔细地核查、分析。现就所核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进度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

（四）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基于上述意见，保荐人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
-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